# 唐河县城市公交公司三期公交站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唐财〔2022〕82号）的安排，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2021年唐河县城市公交公司三期公交站亭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城市公共交通是为社会公众提供基本出行服务的公益性事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公益性事业，是关系人民群众“衣食住行”的重大民生工程。《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66号)提出“到2020年基本确立公共交通在城市交通系统中的主体地位。”“加大政府资金投入力度，各城市政府要将城市公共交通发展资金纳入公共财政体系。”

唐河县城市公交公司是经唐河县人民政府批准2015年组建成立，是以政府为主导，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管理的国有公交企业，公司实行企业化管理，收支两条线，采取政府财政兜底购买服务，实行公车公营。现有营运公交车130台（燃油车30台，新能源纯电动车100台），开通公交线路11条。2021年，唐河县在南阳市率先实施城区公交车免费乘坐，这标志着唐河县全面开启“免费乘公交”惠民新时代。这一惠民政策释放的“民生红利”，让全县人民出行的便利性、安全度、幸福感大幅提升。

根据县委、县政府规划，2018年开通9、10两条新公交线路，三期公交站亭项目就是这两条线路的配套设施。计划采购56个公交站亭，建设资金217万元全部财政投入。经过立项、政府采购、投资评审和竣工验收，现已正常运营。

（二）项目绩效目标

建设56个公交站亭，确保9、10公交线路正常运营。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评价目的：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三期公交站亭项目支出进行评价,以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评价原则:坚持客观公正、突出重点的原则，坚持科学合理、注重实效的原则，坚持定性分析、定量评价的原则。

评价方法: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检查、抽样调查等方式，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四个部分,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过程:包括制定方案、现场调研、综合评价和撰写报告，并就报告内容征求意见和反馈，修改完善，提交正式绩效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唐河县城市公交公司三期公交站亭项目与国家政策紧密相关，能够按计划实施，取得符合预期的产出和效益。但在资金管理和制度执行等方面还有待提高。

综合评价得分为95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如下表。

**唐河县城市公交公司三期公交站亭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15** | **14** |
| **项目过程** | **10** | **8** |
| **项目产出** | **45** | **45** |
| **项目效益** | **30** | **30** |
| **合计** | **100** | **97**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总分15分，得分13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地方政府规划，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程序规范，审批符合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但不够细化，扣1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总分10分，得分8分。在资金管理方面，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70%。合同显示本项目2018年2月竣工，10月通过验收，但尾款65万元直到2021年元月拨付。扣2分。在管理制度方面，由县财局投评中心对项目进行招标控制价评审，经公开招标后于招标方签订合同组织施工。严格执行监理制，项目由监理公司全程监督施工进度、工程和建设内容、材料设备质量。同时，公司项目负责人在建设中不定期进行检查指派专人全程监督工程建设，确保工程高标准，高质量施工。项目竣工后，组织各方参与项目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再予付款。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总分45分，得分45分。项目计划新建公交站亭56个,实际完成56个，该项目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合格率达到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总分30分，得分30分。公交站亭项目的建设有利于群众出行，有利于减少环境污染；节约能源资源，改善能源结构。“开通公交线路，实施城区公交常态化免费乘坐”在群众满意度调查中，99%的群众认为很满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支出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上，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坚持做到；

一是实行专款管理。按照上级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资金使用规范，账目清晰，原始凭证齐全。二是实行责任目标管理。在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过程中，公司高度重视，制定了科学合理的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按照项目批复和评审的内容实施项目建设，实行责任目标管理，项目建设完工结束，经组织验收合格后再由公司按财务报账流程完善手续进行资金支付。三是全程接受监督。按照工作管理职责,落实各项制度措施，抓好项目的实施，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同时，自觉接受上级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唐河公交是政府惠民便民民生工程，自2021年起在南阳市率先实施城区公交常态化免费乘坐”惠民政策后，公司所需各项经费由县财政核定核准定期拨付，公交所需资金投入需求逐年增加，希望县委政府加大对公交建设资金的投入力度。同时在绩效管理工作上，也恳请财政部门加强对公交各项业务帮助指导，结合公交发展的工作实际，完善效率指标体系，更好反应公交完成的工作任务，指导公交拨款经费的使用工作更有效率的使用产出，为唐河公交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 进修学校2021年教师培训经费绩效 评价报告

为确实做好2021年度预算资金绩效项目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唐财〔2022〕40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现将我单位2021年培训经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2.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扎实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全面提升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唐河县教育均衡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国发[2012]41号）教师培训经费要列入财政预算。幼儿园、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教师培训经费，用于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各种业务，包括培训人员食宿、培训证书印刷、培训资料、培训场地、培训师资授课费、交通费等。

根据《唐河县2021年暑假教育管理人员和教师队伍培训计划》的相关要求，组织培训15场次，参加培训教师6300人次，结业6275人次，结业率99.6%。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校预算指标为33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县财政局实际拨付我校预算资金为330万元，资金拨付率为100%；预算使用资金330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各类培训项目，坚持面向全员、突出骨干、倾斜农村，精心设计培训项目，精心组织管理培训工作，切实增强教师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探索培训教师的高效途径和方法，切实提高教师的专业化水平。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考察2021年教师培训经费的资金使用情况及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客观评价项目绩效，并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深入分析有关问题、发展趋势与内在需求，为下一步项目开展提供依据和参考建议。评价对象是2021年培训经费330万元。评价涉及时间段：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的逻辑路径分层设定，划分为4项一级指标、8项二级指标、8项三级指标，总分值100分，一是过程（10分），主要评价预算执行率。二是产出（50分），主要评价参训人数、结业率、各项师资培训工作完成率、各类培训完成及时性和行政效能。三是效益（30分），主要评价农村教育环境的优化情况和参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的提高情况。四是满意度（10分），主要评价参训教师满意度。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公正、公开透明、统筹兼顾、绩效相关的评价原则，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以定量和定性、现场调研和非现场调研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实地调研法等评价方法，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对专项资金的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期间为 2022年5月15日至6月20日，历经前期准备、现场实施、数据分析与报告撰写等阶段。在此基础上，按要求形成初步评价报告，并根据相关部门、领导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最终绩效评价报告。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2021年教师培训经费项目基本完成年初目标，在全面提升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唐河县教育均衡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项目也存在聚焦程度欠缺、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与明确性有待提高等问题。

（二）总体评价结论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2021年教师培训经费项目总体得分为98分，按照《唐河县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唐预〔2021〕32 号）明确的评价等级设置，该项目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过程（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产出（50分），得分50分，得分率100%；效益（30分），得分28分，得分率93.33%；满意度（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

1.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预算执行比较到位得10分。

预算执行方面，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资产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预算管理方面，切实有效地执行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资产内部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按规定管理使用，较好地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2021年全面完成了上级主管部门下达我单位的各项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计划。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330万元）/(全年预算数330万元)\*100%=100%，得10分。

（二）产出指标执行比较到位得50分。

**1.数量指标：**参训人数。我校根据《唐河县2021年暑假教育管理人员和教师队伍培训计划》的相关要求，协助承担培训任务的股室（单位）做好各类培训专家的聘请和外出学习院校的确定，并协助做好服务工作。年度指标值6000人次，实际完成值6300人次，得10分。

**2.质量指标：**参训结业率。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95%，参训人数6300人次，结业人数6275人次，实际完成值99.6%，得10分。各项师资培训工作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2021年计划培训11场次，实际组织培训15场次，实际完成值100%，得10分。

**3.时效指标：**各类培训完成及时性，各类培训全部按照计划规定时间顺利完成，得10分。

**4.成本指标：**行政效能。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得10分。

（三）效益指标执行比较到位得28分。

**1.社会效益指标：**农村教育环境的优化。在现有条件下，对现有农村教师进行培训，提升其专业素养，优化了农村教育环境，促进了教育均衡，得14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参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的提高。参训教师通过以“集中培训、远程研修、校本培训和自主研修”相结合系统培训，教育教学能力得到不断提高，得14分。

（四）满意度指标得10分。

参训教师满意度。以校本培训为主渠道，面向全体教师，突出骨干教师、青年教师、班主任和名师的培养，提高教师的整体素质和适应课程改革能力和水平。通过学习总结了解参训教师的满意度情况，参训教师们表示通过培训收获颇丰，得10分。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领导重视，责任明确。我校成立了校长为项目负责人，办公室、财务室、教务科等为项目成员的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各方面工作，是项目顺利进行和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二是保证质量，抓好监督检查。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合理有效的使用资金,保证不超过预算，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同时加强对项目经费的各阶段指标合理使用的监督，是确保项目质量、控制项目成本和保证项目进度的手段。

（二）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存在问题：**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2.整改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二是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1. 有关建议

一是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为契机，逐步构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双监控”和绩效自评价工作，及时总结问题、提炼经验，为下一步项目的改进和完善提供重要支撑。二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时，要与预算资金支出内容、项目历史业绩水平数据和各类政策文件充分衔接，科学设置符合项目特性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2022年6月10日

唐河县2021年度企业研发财政补助

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按照《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唐财〔2022〕40号）精神，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研发费用财政补贴是省政府出台的鼓励企业开展研发活动，加大研发投入的一项惠企措施。根据省里安排，我县对经过税务部门认可、享受加计扣除的企业，研发经费按省里要求进行财政补助。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1年度县财政局根据上级政策，对我县13家企业进行研发经费财政补助，补贴金额169万元。我局于当年及时将资金全部拨付到该享受的13家企业，拨付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到2023年我县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覆盖率要达到95%以上，研发经费投入比2021年增长30%以上。使我县企业创新创业活动更加活跃，新技术、新成果大量涌现，成为创新制造大县。

**2.年度目标。**2022年我县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覆盖率要达到60%以上，研发经费投入比2021年增长15%以上。企业对研发经费投入的积极性明显上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评价原则，旨在掌握研发经费补助专项资金实施和使用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探析潜在问题，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建议，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本次评价对象是2021年度受财政资金进行研发经费补贴的南商农科、佳一日用品、泰隆水泥等13家企业。我们通过走访企业、调取账目、座谈了解等形式，对研发经费的提取、归集、使用等做了深入了解和探讨。对存在问题进行剖析和研究。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分析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2021年度企业研发财政补贴项目总体得分为95分，按照《唐河县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唐预〔2021〕32 号）明确的评价等级设置，该项目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过程（10分），得分10分；产出（50分），得分46分；效益（30分），得分29分；满意度（10分），得分10分。

2021年，全县享受县财政资金补贴共13家企业，补贴资金总数达到169万元，带动企业投入研发费用5332.15万元，产出比例达到1:31.55。其中产出比例最高的企业为河南南商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财政补贴59万元，带动企业投入研发费用1981.75万元，产出比例达到1:33.59;最低的企业为唐河泰隆水泥有限公司享受财政补贴37万元，带动企业投入研发费用1088万元，产出比例达到1：29.41。2020年度全县有研发投入的企业23家，占规上企业的16%，全年投入研发经费1.45亿元；2021年度全县投入研发经费的企业达到48家，占规上企业的30.1%;今年投入研发经费2.6亿元，截止2022年上半年有研发活动企业达到63家，占规上企业的36.8%;搞研发投入的企业数量比重明显上升，财政资金达到了预期带动民间投资的效果。

四、项目单位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由于种种原因项目资金拨付未能及时到位，存在拖拉现象。下一步，根据全年工作进展情况，年初制定研发经费补贴预算，按计划及时准确地将资金拨付到位，助推全县、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快速增长。

2022年8月18日

# 唐河县80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

# 绩效评价报告

## 基本情况

### 项目基本情况

实施80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落实《河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及省重点民生实事的具体体现。根据发放管理机制要求，民政局严格执行审批和发放程序，专款专用，对本县内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按照80-89周岁、90-99周岁、100周岁及以上三个年龄段津贴标准按月发放补助。

### 项目资金情况

唐河县2021年80岁以上老年人领取津贴人数31408人，县级配套资金1648.62万元，资金支出金额1648.6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其中：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50元，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100元，100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300元。

### 项目绩效目标

实施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旨在提高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为老人日常生活提供一定经济保障，有助于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通过此次绩效评价，对县级配套资金实施结果跟踪问效，掌握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探析潜在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

2.评价对象和范围。对唐河县2021年度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有关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

1.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依据唐河县财政局《共性项目绩效体系表及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库》，从项目设立的目的出发，按照“产出－效益－满意度”的逻辑路径分层设定，划分为3项一级指标、5项二级指标、8项三级指标，总分值100分。一是产出（75分），主要评价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二是效益（15分），主要评价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三是满意度（10分），主要评价领取高龄津贴老年人的满意程度。

2.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等原则，以现场调研和非现场评价为主要手段，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抽样与整体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方法，分别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对2021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3.评价工作过程。本次评价严格按照《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县级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唐财〔2021〕74号）有关要求，收集项目资料，与唐河县民政局相关业务科室沟通项目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数据整理汇总分析，根据确定的评分标准打分，形成最终评价报告。

## 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每个指标分别评分，汇总后得出最终分数为99.85分。按照《唐河县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唐财〔2021〕32 号）要求，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设置划分为四档：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评价级别为“优”。

##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3个二级指标，发放高龄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80－89岁老人每月发放标准、90－99岁老人每月发放标准、100岁老人每月发放标准、高龄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率、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6个三级指标，标准分值75分，得分74.85分。本项目使得唐河县符合条件的申报老人按照规定补助标准领取到了补贴，改善了高龄老人的生活条件，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老人的特殊困难，完成年度目标。

###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设置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标准分值15分，得分15分。2021年度符合条件的老人已全部得到补助，切实提升了高龄老人生活水平。

### （三）项目满意度情况

项目满意度指标设置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人满意度，标准分值10分，得分10分。回访2021年度享受高龄津贴老人对该项补助的满意程度达到90%，超过满意度标准85%，得到了老人的认可。

## 存在问题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有待提升，由于一卡通系统操作问题及个别申报人员社保卡账号问题，个别人员当月补助未能在当月按时发放到位。

## 有关建议

业务部门应在惠民一卡通系统中加强对申报人员基础信息的维护，尤其是社保卡账户信息，及时筛查休眠、冻结账户，避免因账号问题造成补贴无法按时发放等情况的出现。

# 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支出

#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06]38号）要求，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于2008年12月启动。第二次土地调查作为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目的是全面查清全国土地利用状况，掌握真实的土地基础数据，并对调查成果实行信息化、网络化管理，建立和完善土地调查、统计制度和登记制度，实现土地资源信息的社会化服务，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土地宏观调控及国土资源管理的需要。

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的范围是对我县城市、建制镇以外的土地，包含基本农田调查和其他专业调查，调查面积约2496.84平方公里，其中基本农田面积1251.99平方公里。

**（二）项目绩效目标**

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主要任务包括：开展农村土地调查，查清全国农村各类土地的利用状况；开展基本农田状况调查，查清该县基本农田状况；开展统一时点变更调查,将土地调查成果统一到2009年10月31日同一时点。在调查的基础上，建立土地资源变化信息的调查统计，及时监测与快速更新机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通过此次绩效评价，对财政资金实施结果跟踪问效，掌握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探析潜在问题并提出建设性意见。

**2.评价对象和范围。**对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资金有关预算执行、产出、效益以及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

**1.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依据唐河县财政局《共性项目绩效体系表及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库》，从项目设立的目的出发，将绩效指标划分为 4 项一级指标、8 项二级指标、8项三级指标，总分值为 100 分。一是预算执行率（10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二是产出指标（50分），主要评价项目计划调查面积、数据库成果、项目完成时间等情况。三是效益（30分），主要评价项目所带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情况。四是满意度（10分），主要评价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情况。

**2.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等原则，以现场调研和非现场评价为主要手段，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抽样与整体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方法，分别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对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3.评价工作过程。**本次评价严格按照《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唐财〔2022〕82号）有关要求，收集项目资料，与唐河县自然资源局相关业务科室沟通项目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数据整理汇总分析，根据确定的评分标准打分，形成最终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每个指标分别评分，汇总后得出最终分数为 92分。按照《唐河县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唐财〔2021〕32 号）要求，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设置划分为四档：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评价级别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设置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2021年支付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城镇数据库和乡镇数据库建设工作以及外业调查和测量工作的承包公司剩余项目款项221.8万元，已全部支付，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3个二级指标，计划调查面积、数据库成果、项目完成时间3个三级指标，标准分值50分，得分45分。对于计划调查面积指标，该项目完成我县基本农田调查和其他专业调查，完成约2496.84平方公里的调查面积。对于数据库成果指标，该项目调查成果及有关资料齐全、完整、各类数据齐全；数据库结构符合建库标准，数据库成果内容基本完整。对于项目完成时间指标，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按时通过预检。

**（三）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设置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3个二级指标，减少经济损失、规范用地秩序、为全县提供土地供需情况3个三级指标，标准分值30分，得分28分。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提高了土地利用率，减少了违规用地带来的经济损失；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维护了用地秩序和社会公平；唐河县第二次土地调查项目为全县相关人员提供了详实的基础数据，为国民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项目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有受益群众满意度1个三级指标，分值10分，得分9分。开展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农民权益、统筹城乡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是科学规划、合理利用、有效保护和严格管理土地资源的重要支撑；是满足土地管理方式和管理职能转变的重要措施，相关人员对此项目实施成果比较满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单位根据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相关政策规定，结合我县实际，认真高效做好项目工作，并接受同级财政、审计和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认真高效的完成了项目指标任务，切实做到服务为民，服务于县域经济发展。